



人权理事会  
普遍定期审议工作组  
第三十二届会议  
2019年1月21日至2月1日

根据人权理事会第16/21号决议附件第5段提交的国家报告\*

斯洛伐克

\* 本文件原文照发。文件内容并不意味着联合国秘书处表示任何意见。



## 为联合国人权理事会第三轮普遍定期审议提交的斯洛伐克共和国关于保护人权状况的报告

### 一. 国家层面编撰报告工作

1. 本报告是由斯洛伐克共和国外交和欧洲事务部按照主管部委和机构根据联合国人权理事会第 17/119 号决定所载指南提供的文件汇编而成。本报告由斯洛伐克政府人权、少数民族和两性平等委员会(政府人权委员会)进行了审查,该委员会是斯洛伐克共和国政府(政府)在人权领域的咨询机构。本报告经过适当的国家核准程序,并得到政府的批准。

### 二. 自第二轮普遍定期审议之后,斯洛伐克共和国保护和促进人权领域的发展情况

2. 自 2014 年第二轮普遍定期审议结束以来,斯洛伐克共和国在人权领域发生了许多积极变化。

3. 政府于 2014 年 1 月 15 日批准了“保护儿童免遭暴力侵害国家战略”,同时成立了国家解决暴力侵害儿童问题协调中心,作为隶属于斯洛伐克共和国劳动、社会事务和家庭部(劳动、社会事务和家庭部)的一个单独组织实体。2017 年 10 月 11 日,政府批准了经更新的“保护儿童免遭暴力侵害国家战略”。

4. 关于预防和消除对妇女的暴力行为,根据“2014-2019 年预防和消除对妇女的暴力行为国家行动计划”采取了若干措施。

5. 2014 年 11 月 20 日,政府通过了“2014-2019 年国家性别平等战略”和“2014-2019 年性别平等行动计划”。

6. 2015 年 2 月 18 日,政府批准了“斯洛伐克共和国保护和促进人权国家战略”。该战略确定了人权领域围绕其定有具体任务的 7 个优先领域:(一)分析斯洛伐克共和国的人权状况;(二)加强斯洛伐克共和国促进和保护人权的机构;(三)人权领域的教育、培训和研究;(四)司法和其他法律保护领域的选定系统性措施;(五)预防和消除障碍,使所有人口群体实现真正平等和体面生活的系统性措施;(六)采取系统和全面的措施,防止一切形式的不容忍现象;(七)充分和系统利用斯洛伐克共和国加入的国际人权组织的成员身份,以便改善对人权的促进和保护。

7. 关于种族主义、仇外心理和反犹太主义问题,政府批准了两份文件:“2015-2019 年打击极端主义的构想”和“2016-2018 年预防和消除种族主义、仇外心理和反犹太主义行动计划”。2016 年 1 月 13 日,政府批准了“2016-2019 年防止一切形式歧视行动计划”。

8. 2015 年《抚养和教育法》(《学校法》)修正案规定,因在社会弱势背景下成长而具有特殊抚育和教育需求的学生,不招入特殊教育班级,还规定,将这类学生招入主流班级。随后,又规定为来自社会弱势背景的学生提供津贴以达其目的,即符合提供培养学生能力和个性所需的培养教育条件、内容、形式和方法的要求,以及实现充分的教育和社会包容。

9. 根据《小学、中学和学校设施融资法》修正案，自 2018 年 9 月 1 日起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为领取改善社会弱势学生抚养和教育条件津贴目的，凡符合社会弱势背景资格的学生，包括其家庭中有成员接受物质帮助的学生，其法定监护人可以向校长证明这一情况。

10. 设立儿童事务专员办公室和残疾人事务专员办公室是一项重要且获得积极评价的变革。这类办公室作为人权倡导者的专门办公室，是斯洛伐克共和国根据 2015 年 6 月 25 日《儿童事务专员法》和《残疾人事务专员法》设立的。所谓《兰萨罗特公约》，即《欧洲委员会保护儿童免遭性剥削和性虐待公约》于 2016 年 7 月 1 日在斯洛伐克共和国生效。

11. 作为重新制定民事诉讼法的一部分，通过了三项新的法律并于 2016 年 7 月 1 日生效：《民事纠纷程序法》、《非民事纠纷程序法》和《行政程序法》。新的程序规则系统的目的是确保更有效、便捷和具有成本效益的程序，并建立尽可能接近迅速和公平保护权利和受法律保护利益的理想程序——法律体制，使民事诉讼当事方对法院诉讼程序表现出负责任的态度，为提高法院判决质量创造条件，并最终改善经法院诉讼程序裁定权利的执行。

12. 《法人刑事责任法》自 2016 年 7 月 1 日起生效，规定了直接刑事责任适用于为犯罪目的设立或以其他方式活跃从事威胁或侵犯他人权利的犯罪活动的法人(通常为剥削弱势群体的案例，例如妇女、儿童、社会弱势群体成员、外国人等)。该法的范围相当广泛，确保根据该法将某一行为视为刑事罪，即使该法是根据国际协议订立的，该协议是以该法规定的方式批准和宣布的，并在斯洛伐克共和国具有法律约束力。法人的刑事责任并不预先假定自然人承担责任，而且在宣布破产、进入清算、法人解散或启动破产管理程序时不会停止，而是转移到该法人的所有合法继承人身上，这也适用于未服的刑期。

13. 另外还修改了《刑法》和《刑事诉讼法》，并于 2017 年 1 月 1 日起生效。修正案的目的是更有效地调查极端主义罪行和出于种族动机的犯罪。为实现这一目标，已修改了极端主义的实质定义。取消了如下规定：只有与煽动仇恨、暴力和其他邪恶现象的关系被证明的材料才属极端主义材料。创建旨在压制基本权利和自由的运动已视为一种刑事犯罪，而不仅仅是像迄今为止的情况那样——对它的支持和促进。该修正案还使出于种族动机的犯罪的定义更加准确。为了将刑事犯罪归因为出于种族动机，不再需要某人或某些人真正属于某一种族、民族、国籍或族群，相反，假定他们属于这些群体之一就已足够(犯罪者身份归属)。评估此类刑事犯罪并就此作出决定的权限已全部转移到佩济诺克的特别刑事法院。所有这些案件均已委托特别检察官办公室负责。依照上述规定，斯洛伐克共和国司法部(司法部)还扩大了专门科室和领域的范围，增设了一个专门的极端主义领域科，因为实际经验表明，缺少这一科室一直是调查这类刑事犯罪的一个障碍。新的专门科称为“社会学和人文学科”，它分为两个领域：政治极端主义和宗教极端主义。

14. 《犯罪受害者法》(《受害者法》)自 2018 年 1 月 1 日起生效，它规定了犯罪受害者的权利，对他们的支持和保护，国家与为受害者提供援助的实体之间的关系，以及对蓄意暴力受害者的经济赔偿。该法将“受害者”、“特别脆弱的受害者”、“次级和重复受害”以及“家庭暴力犯罪”等概念引入法律体系。根据该法，无论犯罪者是否已被确认、被捕、面临起诉或被定罪，凡自称是犯罪受害

者的人都可以被视为受害者，除非被证明不是受害者，或属于明显滥用受害者身份的人。行使该法所赋予的权利，不受任何因为性别、宗教或信仰、种族或属于某一民族或族裔群体、健康状况、年龄、性取向、肤色、政治或其他见解、族裔或社会出身、财产或其他身份等的歧视。因其权力或活动能影响或可能影响到受害者身份或状况的实体，应本着体贴、专业、尊重的态度尽可能善待受害者，同时考虑到他们的年龄、性别、健康状况，包括精神健康和心理成熟程度，避免增加犯罪对受害者已造成的伤害，以及二次伤害。该法赋予受害者根据其具体需要，并在罪行所造成伤害的适当范围内，有权得到专业协助，特别是向他们提供充分的信息说明，行使权利所需的法律援助，为减轻犯罪影响的心理辅导，以及有关风险和防止再受伤害、恐吓或报复等方面的咨询。在该法规定的条件下，特别易受伤害者有权得到免费帮助，紧急专业心理疏导，如果特别易受伤害者面临直接危及生命或健康的风险，有权由危机护理机构紧急收容。受害者还有权受到保护，以免遭到二次或重复伤害。

15. 《受害者法》的通过也导致修订了《刑法》规定，制定了一项特殊动机项 (§140)。对于某些刑事犯罪，带有特殊动机的特征必受到更重的刑罚。上述有关 §140e 中的特殊动机规定是，倘若所犯罪行出于对实际或假定属于某一种族、民族、国籍、族裔，实际或推定的出身、肤色、性取向、政治见解或某一宗教群体或个人的仇恨，则属于特殊动机。对《刑法》的修正案还将性别增列入仇恨理由的定义。对《刑事诉讼法》的修改扩大了刑事诉讼的原则，引入了新的规定，以昭明受害人和证人的义务，加强了受害人在刑事诉讼中的地位，并规定了进行审讯的条件，同时考虑到受害者，特别是儿童的需求，最后限制使用对抗手段。

### 三. 第二轮普遍定期审议中向斯洛伐克共和国所提建议的落实情况

16. 在第二轮普遍定期审议中，斯洛伐克共和国收到了 146 项建议，回绝了 13 项建议，部分回绝了 5 项建议。正如本报告以下各节所表明的，斯洛伐克共和国正在落实所有其他建议。这些建议根据涵盖的专题领域分为以下章节。

#### A. 打击种族主义、极端主义和出于种族动机的犯罪(建议 36、40、42、44、45、46、48、49、50、51、55、57-61、63、64、66、67、68、69、92-96、122)

17. 极端主义罪行是：成立、支持和推动造成压制基本权利和自由的运动，表达对造成压制基本权利和自由的运动效忠，炮制极端主义宣传材料，保存极端主义宣传材料，否认或认同大屠杀罪行，政治制度罪和危害人类罪，诋毁某一民族、种族或信仰，煽动仇视某一民族、种族或族群，煽动种族隔离和对某一群体歧视的罪行，以及因实际或推定属于某一种族、民族、国籍、族群的成员，或因仇恨其实际或推定的出身、肤色、性别、性取向、政治见解或宗教，而对某一群体或个人犯下的罪行。对于某些罪行，该法规定，若犯罪者为公众人物犯下这类罪行中的一种，则应施以更重的刑罚。

18. 2017 年 1 月 1 日，《刑法》定出了一个新的条款 §424a——对某一群体的种族隔离和歧视，并将歧视从民法转为刑法。

19. 2017 年 1 月 1 日，极端主义罪行事项由斯洛伐克共和国总检察院特别检察官办公室(特别检察官办公室)接管。这一刑法由总检察院直接执行，证明了公众对侦查和惩罚出于种族动机的犯罪行为的认可程度。2016 年，控方起诉了 20 名被检举犯罪的已知行为人，截至 2017 年 11 月 1 日，由特别检察官办公室起诉的被告人达到 33 人。特别检察官办公室的检察官，除了对预备程序直接起诉进行监督以确保其合法性外，还参与了欧安组织针对斯洛伐克共和国检察官和法官以及警察部队成员制订的关于仇恨犯罪的培训方案。

20. 对《刑法》和《刑事诉讼法》的修正案自 2017 年 1 月 1 日生效，产生的变化旨在对出于种族动机的犯罪进行更有效的调查。该修正案还使出于种族动机犯罪的定义更加准确。为了将某一刑事犯罪归类为出于种族动机，不再需要某人或某些人真正属于某一民族、民族、国籍、族群等；相反，假定属于这些群体中的一员即足够(犯罪者认同的身份)。一般而言，如果行为人对受害者的仇恨是由于特殊动机项(§140e)下的受害者的实际或假定身份所致，则视此作为一种需要加重刑罚的情况。

21. 2014 年 3 月 5 日，斯洛伐克总检察长发出指示，修改授权执行起诉种族主义罪行、极端主义罪行和旁观者暴力行为的检察官所遵循的程序。该指令发布在斯洛伐克总检察长网站上，以公布于众。斯洛伐克总检察长组织的年度工作会议也有助于提高检察官在评估领域工作的专业能力。会议的目的是向检察官通报当前做法方面的问题，以及在出于种族动机犯罪、极端主义犯罪和旁观者暴力方面的重要法院判决。

22. 自 2003 年以来，在警察部队中的地方警察部门遭社会排斥群体科设立了负责社区工作的高级警官职位。目前，在警察部队的 117 个地方警察部门设有 290 个这种职位。

23. 斯洛伐克共和国内政部(内政部)发起了一个由欧盟委员会共同资助的项目，称为“有效监测、调查和打击网络空间中的暴力极端主义”，它包括以下几个阶段：

(a) “别让斯洛伐克变成棕色”：2016 年 9 月 9 日，几家日报的网络版用陈旧的棕色印发，以纪念大屠杀和种族暴力受害者纪念日，提醒人们媒体在塑造公众舆论和打破用成见看待少数群体方面的作用；

(b) “斯洛伐克反对仇恨”网站：载有关于如何不被“多数意见”左右的建议和手段，以及戳穿最常见的有关少数群体的谎言和神话的答案。

24. 为了打击极端主义和顺应《刑法》的变化，2017 年在警察部队司令部国家反恐局内设立了国家反恐支队，由 4 个分支机构组成，布拉迪斯拉发、西部、中部和东部分支，外加极端主义筛查中心。国家反恐怖主义支队极端主义筛查中心的工作人员积极监测整个网络空间中的极端组织。极端主义筛查中心执行“2015-2019 期间“打击极端主义构想”文件中包含的所有任务。

25. 警察重视报告的所有暴力案件，单独审查每个案件，并根据适用法律予以实施。《刑事诉讼法》第§1 章规定的执法机关和法院的一般义务是，在刑事诉讼的每个阶段以如下方式履行法律的主体，即一方面充分发现刑事犯罪并公正惩罚犯罪者；另一方面，在整个诉讼过程中尊重自然人和法人的基本人权和自由。迅速、公正和有效调查是刑事诉讼程序的基本原则之一。

26. 塞雷德大屠杀博物馆于 2016 年在塞雷德镇开放，作为斯洛伐克国家博物馆——犹太文化博物馆的一部分，参与教育活动和方案，旨在防范社会中出现反犹太主义、种族主义和极端激进主义的现象。

27. 设在班斯卡—比斯特里察的斯洛伐克国家起义博物馆开办了一个题为“历史上的种族清洗、种族灭绝和种族不容忍现象”的教育方案，该方案还反映了种族主义、新纳粹主义和仇外心理的现代表现形式。

28. 2016 年由斯洛伐克国家剧院与布拉迪斯拉发自治区合作组织推出的反对极端主义戏剧项目第一部分，是反歧视和种族主义斗争的一个重要内容。该项目的目的是编排两个小型舞台剧，主题涉及种族主义、极端主义、大屠杀和极权主义，以吸引年轻的戏剧爱好者关注人性、人文主义、民主、宽容和历史背景知识。

## B. 打击人口贩运和援助受害者(建议 74、75、76、77、78、79、80、81、82、83、84、85、86)

29. 内政部打击人口贩运和预防犯罪信息中心(打击和预防信息中心)、内政部长办公厅预防犯罪科(预防犯罪科)和警察部队区域总署交流与预防司负责预防活动，重点是打击人口贩运。自 2013 年 7 月 1 日以来，警察部队司令部边境和涉外警务办公室打击非法移民国家总队(打击非法移民国家总队)成为一个专门负责侦查和调查人口贩运罪行的单位。由于将人口贩运列入该支队的任务中，斯洛伐克共和国人口贩运案件数量逐渐增加，发起的刑事诉讼数量也逐渐增加，查明的人口贩运受害者人数和被判犯有此类罪行的罪犯人数也增加了。

30. 在 2014-2017 年期间，继续开展以预防人口贩运为重点的运动。制定了培训课程表，重点是提高政府和非政府实体的专业能力水平。打击和预防信息中心的工作人员在学校和儿童福利院向学生和儿童讲述，儿童是面临人口贩运风险的群体。内政部还发起了“斯洛伐克礼品盒 - 人口不是用来买卖的”运动，并组织了一个电影节，以纪念欧洲打击人口贩运日活动，其中一系列短片介绍了当代奴役制的形式。斯洛伐克还参加了由欧盟资助的“HESTIA——预防人口贩运和假结婚——跨部门解决方案”项目。为了纪念欧洲打击人口贩运日活动，预防犯罪科自 2015 年以来一直在组织“反对人口贩运马拉松比赛”，并通过舞台剧形式为中学生介绍国内最常见的剥削形式(性剥削、强迫劳动、强迫乞讨等)。

31. 斯洛伐克共和国打击和预防信息中心负责支持和保护人口贩运受害者的计划。受害者是指身为斯洛伐克共和国公民、欧盟公民或第三国公民，有理由怀疑他已成为境内人口贩运的受害者。该方案的目的是向人口贩运受害者提供援助，确保保护其基本人权、自由和尊严，并鼓励受害者提供证人证词，使执法当局能够侦查和起诉人口贩运罪犯并予以定罪。关于该计划的实施，内政部已与非政府组织——斯洛伐克危机中心(DOTYK)和斯洛伐克天主教慈善机构——签署了向人口贩运受害者提供帮助的合同。必要时，打击非法移民国家总队与驻布拉迪斯拉发的国际移民组织合作。

32. 在国家转介机制中列有查明斯洛伐克共和国受害者和可能将他们纳入该方案的程序。主要目标是确保尊重受害者的人权并有效提供服务。作为派生效果，它可能有助于制定与受害者有关的国家政策和程序，例如适用于合法逗留和重新安

置的立法，以及补偿和提供保护。该机制将政府与非政府实体之间的合作制度化。其最高一级的结构包括人口贩运领域的国家协调员、政府当局的代表、地方当局的代表和人口贩运领域专家组中的非政府/国际组织，以及处理受害者具体问题的特设工作组。任何政府当局实体、国际组织或非政府组织以及受害者本人，都可以通过致电人口贩运受害者国家求助热线+421 800 800 818 来确定潜在的受害者。

33. “2011-2014 年打击人口贩运国家方案”和“2015-2018 年打击人口贩运国家方案”载有“打击人口贩运国家行动计划”。该方案 2015-2018 年的目标是确保全面有效打击人口贩运，支持所有利益攸关方开展协调活动，以减少风险和预防人口贩运犯罪，同时创造条件，为人口贩运受害者提供援助，并确保保护他们的人权、自由和尊严，同时考虑到与性别有关的层面。

34. 根据适用做法的要求，儿童社会和法律保护机构和社会收容机构对人口贩运受害者采取措施的内部程序由“儿童社会法律保护措施的实施和对人口贩运受害者的社会关怀——指南和建议程序第 6-3/2016 号”的内部标准作出了规定，它自 2016 年 11 月 1 日起生效。在与人口贩运受害者合作中，儿童社会法律保护和儿童社会照料机构依照《家庭法》行事，该法作为适用措施的一部分，要求当局有义务适用或确保采用专业方法，帮助人口贩运受害儿童或成年自然人。在实施这些措施时，儿童社会法律保护和儿童社会照料机构与警察、法院、学校、市政当局、认可实体、卫生机构以及参与这一领域的其他法人和自然人合作。

### C. 法院的运作(建议 87、88、89、90、91)

35. 司法部采取措施加强司法系统的独立性。通过修订《法官和助理法官法》带来了变革，它自 2017 年 7 月 1 日起生效，目的是司法机构能更快、更好地发挥职能。

36. 国家司法委员会是保障司法合乎法律的宪法机构。《法官和助理法官法》的修正案导致由政府、议会和总统提名的司法委员会成员的改变。他们通常应提名一位不是法官的人。司法委员会中法官与非法官之间的平衡以及确保该委员会的非政治性是司法委员会以及最终整个司法机构正常运作的条件之一。

37. 其他变化包括介绍和规定选拔法官程序的新立法。这一改变的目的是消除填补法官空缺职位的缓慢过程。它采用了所谓集体甄选程序填补空缺法官职位。甄选工作基于区域原则，并在同一天在斯洛伐克共和国的所有八个区域进行。选拔过程的结果将会产生一份法官职位候选人名单，候选人将在完成国家安全局进行的必要审查和完成预备培训后准备填补空缺法官职位。这项措施可更快、更灵活地填补个别法院司法人员能力缺口，最终可缩短法庭诉讼程序。集体选拔过程至少每年举行一次。第一次集体选拔工作于 2017 年 11 月 27 日在布拉迪斯拉发举行。

38. 对法官工作的评价也发生了变化。法官现在由法官或名誉法官组成的专业评估委员会进行评审。由某一地区的委员会对另一地区的法官作评审。将公布对法官的评审，连续数次负面评价表明严重的违纪不当行为，若有连续三次负面评价，可能会导致针对某一法官的纪律处分，并可能取消其职位。

39. 由司法委员会监督对法官作出的纪律处分，以确保工作进展顺利。如果纪律程序出现延误，司法委员会有权采取行动。上述改革的共同目标是使司法机构独立和良好运作。

40. 根据斯洛伐克共和国与欧洲委员会签署的协议——主题是欧洲司法效率委员会对斯洛伐克司法机构的审计，作为“斯洛伐克司法系统效率和质量”项目的一部分，分析斯洛伐克的司法机构，自 2017 年 4 月以来它一直在进行。该协议的主题还包括针对查明的缺点的建议，协助司法部设立一个分析中心，以及在选定法院采用法院管理。与欧洲司法效率委员会的合作项目，使用客观标准应对斯洛伐克司法机构作出“诊断”，并以有效的方式帮助解决它的缺陷。结果应该是一个有效运作的司法系统，更好地为其公民服务。

#### D. 工作权和公正良好工作条件(建议 102、103、104、105)

41. 《就业服务法》对就业权作了规定。公民有权自由选择就业，并可在斯洛伐克共和国的任何地方工作，或者可以选择在国外工作。根据《劳动法》，妇女和男人有权就同样工作或同等价值的工作获得同等报酬。根据《若干领域的平等待遇和防止歧视法》(《反歧视法》)，工作场所禁止性骚扰。

42. 政府长期以来一直致力于保护和确保体面工作条件以符合欧洲标准。为了保护体面劳动条件，长期以来一直追求适当的最低工资增长，这有助于提高生活水平，消除贫困和提高国民经济中的总体工资水平。作为根据《就业服务法》提供就业服务的一部分，优先考虑的是满足劳动力市场上弱势求职群体的需求。解决长期失业问题是“加强斯洛伐克共和国长期失业者融入劳动力市场行动计划”的重点，它是由人力资源开发监测委员会 2016 年 11 月 25 日的决议批准的——2014-2020 方案期业务方案。2018 年 1 月 10 日政府批准的《社会经济和社会企业法》是加强长期失业者融入劳动力市场的关键改革。跨领域立法的通过，将为在社会经济和社会创新中支持社会企业创造有利的环境。

43. 劳工、社会事务和家庭部继续采取措施缩小男女之间的工资差距。最重要的一项外联活动是，突出强调支付给女性的工资不断缩减，此外，在 [www.kedvyrastiem.sk](http://www.kedvyrastiem.sk)(当我长大后)网站上，就如何防止劳动力市场中的歧视提供咨询意见。减少男女工资差距的另一个重要措施是逐步提高最低工资标准，因为女性比男性更多地从事低收入工作。增加妇女就业和收入水平的另一项重要手段是“家庭与工作”国家项目，其重点是保持家庭与工作生活的平衡和增加带孩子母亲的工作机会。

44. 至于打击歧视，社会伙伴通过促进平等待遇，例如通过监察工作场所中的做法、就业机会、专业培训和职业发展，以及通过监测集体协议、行为、研究，或通过交流经验和最佳实践，发挥了重要和不可或缺的作用。根据平等待遇原则，禁止基于婚姻或家庭状况、肤色、语言、政治或其他见解、参加工会、国籍或社会出身、残疾、年龄、财富、性别或其他身份的歧视。

45. 劳工、社会事务和家庭部正准备在全国范围内调查工作场所性骚扰的发生情况。结果将在 2018 年公布。劳工局监督对劳动力市场的歧视，并审查可能存在的歧视案例。目前正在编制劳动监察局的工作方法，以确保有效监察歧视案件。



46. 根据 2016 年就业领域的行动计划实施了 13 项措施。2017 年，为了改善对弱势群体的激励措施，政府负责罗姆社区的全权代表，代表内政部与劳工、社会事务和家庭中央办公室签署了增加被边缘化罗姆人社区成员就业能力和就业领域的谅解与合作备忘录。其目标之一是协力动员被边缘化的罗姆人社区各目标群体参与各种国家项目，特别重视双重点优先人力资源开发业务方案——支持青年就业倡议资助的项目。在 2016-2017 年期间，采取了一系列措施，在教育部门采取各种措施，寻找新的方式支持青年就业，通过支助进入劳动力市场方案，再培训，为处境不利的求职者通过社会经济实体进入劳动力市场创造条件。

#### E. 享有适足生活水准权(建议 106、107、137)

47. 斯洛伐克共和国根据联合国确定的四个条件：可负担性、充足、质量和可获得性，落实了享有安全饮用水和卫生设施方面的人权。斯洛伐克共和国拥有数量充足的水资源，用于向公众供水网络提供饮用水。提供饮用水的人口比例占到 92.6%。

48. 作为拟订 2014-2020 年方案进程的一部分，人力资源开发业务方案包括住房政策领域具体措施的定義，以便改善城市中被边缘化罗姆人社区获得饮用水和非饮用水的状况。

49. 环境质量业务方案包括支持恢复关键水处理厂及加强它们的能力。环境基金的支助导致在全国范围内逐步增加建造供水网络，并进一步提供支助，以解决当地供应的饮水质量问题。

50. 斯洛伐克共和国 2014-2020 年农村发展规划还支持供水网络的建造、修复、现代化和完工，同时深挖农村的水井。

51. 内政部将在人力资源开发业务方案中呼吁重视完成城市中罗姆人定居点的基本技术基础设施，另一项呼吁有被边缘化的罗姆人社区的城市重视以过渡住房为改善住房形式，实施旨在确保获得饮用水的措施。

52. 2017 年，内政部在努力确保保护被边缘化的罗姆人社区公共卫生的范围内，发出了一项呼吁，重点建造或完成垃圾分类和城市垃圾收集系统，以及注重清除非法垃圾填埋场的工作，包括消除非法堆填区的不利影响。

53. 支持收入，获得就业、教育和融入劳动力市场，获得公共服务和发展人力资本，一方面涉及遭社会排斥的个人和群体，或面临遭排斥风险的群体；另一方面涉及到政策制定者和服务提供者，这被视为斯洛伐克共和国用于确保可持续减少贫困和消除社会排斥的关键措施。政府长期以来一直致力于保护和保障体面工作的条件以符合欧洲标准。为了保护体面劳动的条件，长期以来一直追求适当提高最低工资，这有助于提高生活水平，有助于消除贫困，还有助于提高国民经济中的总体工资水平。作为根据《就业服务法》提供就业服务的一部分，优先考虑的是满足劳动力市场上弱势求职群体的需求。解决长期失业问题是 2016 年 11 月 25 日批准的“加强斯洛伐克共和国长期失业者融入劳动力市场行动计划”的重点。

## F. 健康权(建议 108、109、110、111、112、113)

54. 斯洛伐克共和国的现行立法允许医疗保健专业人员出于良心拒做流产。出于良心拒做流产，允许个人针对医护专业人士保护未出生的胎儿，充分行使良心自由和个人信仰自由的权利。由《提供医疗服务法》和《医疗服务提供者、卫生工作者和医疗服务专业组织法》对此作出了规定。《医疗保健专业人员道德守则》进一步明确规定医疗保健专业人员有基于良心拒做流产的权利，该守则载于《医疗服务提供者、卫生工作者和医疗服务专业组织法》附件四。

55. “国家儿童和青少年照管方案”也涉及生殖健康问题，其目的是确保对孕妇和新生儿提供最佳护理。该方案包括努力成功实施降低孕产妇死亡率和发病率的措施，并通过平等获得保健服务，改善新生儿的健康状况，包括计划生育，重点是罗姆人社区和其他弱势群体。为了保护未出生胎儿的生命和健康，斯洛伐克共和国促进使用子宫内医疗程序。

56. 在斯洛伐克共和国所有妇女都可充分获得避孕方法。根据国家药物管制署注册药物数据库数据，目前在国内有 387 种注册激素避孕药和 13 种热门避孕药，可由医疗保健提供者开处方。这些避孕药以及其他形式的避孕措施不属于公共医疗保险的范围，但如果它们的使用属于医疗用途，医疗保险公司可在公共医疗保险项下为这类避孕药报销。避孕套可在零售店自由出售。

57. 作为改善被边缘化罗姆妇女获得妇产科医疗保健工作的一部分，斯洛伐克共和国卫生部(以下简称卫生部)正在健康社区项目中制定一项试点计划，设立医院(即妇产科病房)保健教育助理职位。健康教育助理都是罗姆工作人员，这些人在医疗保健和生殖健康领域不断接受培训。这些人是打破向罗姆少数民族提供医疗保健社会障碍的关键要素。健康教育助理将查明罗姆妇女的特殊需求，并将这些需求转达给医务人员，同时也将后者的需求转达给前者，重点是跨文化沟通。这有助于在提供医疗保健方面监测可能出现的罗姆妇女被隔离问题。

## G. 公职人员滥用权力和警察殴打事件(建议 13、57、58、59、60、94、95、96)

58. 指称警察采用不人道待遇或对被逮捕者、被拘留者或被告使用暴力的报告，由内政部管制和监察处监察服务科办公室授权的调查员或警员作出妥善审查和调查，不论受害人的性别、种族或族裔身份。

59. 由检察官对起诉筹备程序进行监督，确保其合法性，然后作出起诉。由授权的警官就一事项做出的每一决定均可以起诉方式审查。

60. 政府第 650/2015 号决议规定了以下任务：“持续关注内政部管制和监察服务科对被逮捕者、被拘留者或被告提交的指称警方对其造成伤害的报告开展的调查活动，在涉及警方的犯罪报告中记录有关此类问题的信息，并于每年 4 月 30 日前提交政府进行复议”。2017 年 3 月 20 日，斯洛伐克共和国内政部管制和监察服务科根据收到的任务拟定了“2016 年警察人员犯罪报告”。

61. 警察部队成员定期接受《警察人员法》、内政部部长关于《警察人员道德守则》的条例，以及《欧洲防止酷刑和不人道或有辱人格的待遇或处罚公约》规定的再培训。对警察人员执勤时对待他人的行为也给予了更多的关注，并采取措施

解决出现这些问题的原因。根据内政部与欧洲安全与合作组织民主制度和人权办公室 2017 年 9 月 14 日签署的谅解备忘录，内政部负责在斯洛伐克实施该办公室为警察部队成员举办的仇恨罪教育。

62. 政府在 2016-2020 年宣言中承诺从体制上推动加强对武装警察部队的监督活动，并创造条件，设立一个专门的检察部门，负责监督对犯有刑事罪的警察人员的起诉。关于内部纪律和安全，还承诺在监督方面加强国民议会国防和安全委员会的权力，以确保武装部队成员恪守行动的合法性。

63. 欧洲防止酷刑和不人道或有辱人格的待遇或处罚委员会定期访问斯洛伐克共和国，重点是审查对被监禁者的待遇，以加强对酷刑或有辱人格的待遇或处罚的防范。

#### H. 少数民族成员的权利(建议 116、117、118、119、120)

64. 2015 年，政府少数民族全权代表办公室(全权代表办公室)与少数民族和族裔委员会合作，并在少数民族代表的参与下，制定了 2016-2020 年保护少数民族和族裔群体成员的权利行动计划草案。该行动计划确定的目标是确保建立一个有效、透明和可靠的系统，以保护和促进少数民族和族裔群体成员的权利，其中包括确保为该系统提供更有力的体制资源。该目标已发展为七个业务目标。第一个业务目标，除其他措施外，包括为防止歧视少数民族和族裔群体的成员，对使用临时弥补措施的可能性进行分析。将设计一种针对少数民族和族裔群体的权利采用临时弥补措施的方法，包括制定实施临时弥补措施的标准、模式和措施。

65. 政府少数民族全权代表办公室在少数民族文化补贴方案的次级方案中促进非正规教育的内容。例如，2017 年，该方案支持母语教学研究，中小學生专题活动，重点是提高使用匈牙利少数民族语言的标准，并就社会语言学、母语方法论和翻译理论组织一个专题讨论会，重点是少数民族语言教育。

66. 少数民族和族裔委员会是政府人权委员会的常设机构。除其他外，根据《斯洛伐克共和国宪法》第 34 条第 2 款 c 项，它作为少数民族和族裔群体参与少数民族和族裔群体相关事务的咨询机构。参加该委员会有 13 个少数民族(匈牙利、罗姆、鲁塞尼亚、捷克、乌克兰、德国、波兰、摩拉维亚、俄罗斯、保加利亚、克罗地亚、犹太和塞尔维亚)的代表。

67. 2016 年 8 月 25 日，教育、科学、研究和体育部(教科研体部)批准了小学使用少数民族语言为教学语言的新的课程大纲，自 2016 年 9 月 1 日起生效。将小学教育中少数民族语言和文学科目的课程数量从 21 个增加到 24 个，将少数民族语言课程的数量从 5 个增加到 8 个。

68. 政府法令的修正案在有关学校和学校设施的国家预算中详细列出了财政资源细目，从 2018 年 1 月 1 日起，增加了小学的规范标准拨款，教学语言有别于斯洛伐克语的相应规范标准拨款从 108%增至 113%，并为教授少数民族语言相应规范标准拨款 104%的小学采用了新的规范标准拨款。

69. 2017 年，教科研体部启动了 IKATIKA 试点项目。该项目的目的是为幼儿园和小学初级班提供数字教育内容。这项工作包括举办培训课程，出版一份方法手册并检验教学中双语数字技术和互动方法。有 30 所幼儿园和小学参与了该项

目，这些儿童有多语言背景和社会弱势群体背景。鉴于它的成功，教科研体部计划继续开展该项目。

70. 名为少数民族文化的政府办公室补贴方案，由政府少数民族全权代表担任保证人，直至 2018 年 1 月是支持消除和防止歧视活动的重要工具。该补贴方案的资金主要用于支持维护、表达、保护和发展少数民族的特征和文化价值观，有关少数民族权利的教育和培训，并支持族裔间和不同文化间的对话，以及加强全国多数民族与少数民族和族裔群体之间的了解。

71. 《促进少数民族文化基金法》设立一个新的公共机构，并于 2017 年 7 月 1 日生效。该项目的宗旨是改变以前政府少数民族文化办公室的补贴制度，建立一个确保有效和系统促进斯洛伐克共和国所有少数民族的文化和艺术活动，其行政独立于中央政府，由所有少数民族的专家代表参加。法律规定了如何计算分配给各个专家委员会的资金比例，以百分比标出的补贴方案的资金主要用于支持维护、表达、保护和发展少数民族的特征和文化价值观，有关少数民族权利的教育和培训，以及发展和支持斯洛伐克共和国多数民族与少数民族和族裔公民之间的文化对话和谅解。

72. 弱势群体文化补贴方案，可以满足和发展残疾人和其他弱势群体的需求，是促进长期有效社会包容和凝聚力的有效工具。作为弱势群体文化补贴计划的一部分，从 2014 至 2016 年，每年拨款 375,000 欧元，文化部是它的保证人。自 2017 年以来，在弱势群体文化补贴方案中有 980,000 欧元拨款可供使用。

#### I. 斯洛伐克共和国到 2020 年将罗姆人融入战略的执行情况(建议 121、122、123、124)

73. 2017 年 2 月 22 日，政府通过了斯洛伐克共和国到 2020 年将罗姆人融入战略中 2016-2018 年期间新修订的行动计划，它涉及教育、就业、医疗、住房领域并包含一项实现金融领域普惠的新行动计划。2017 年 9 月 13 日，政府批准了该战略的新行动计划，用于非歧视领域和针对多数社会的方法领域——通过沟通交流促进罗姆人融入倡议。2017 年为这些行动计划拨出的公共资金总额为 136,171,438.42 欧元。

74. 使用从政府贷款获得资金的融资工具系统完成呼吁在过渡住房和小额贷款方案部分提供融资工具，用于自己动手建造住房，并启动一个名为“支持解决被边缘化罗姆人社区土地所有权”的国家项目。至于立法，对《土地转让、土地所有权结算、土地登记办公室、土地基金和土地社区法》进行了修订，还修订了《关于确定财产一般价值的法令》。在欧洲团结互助共同筹资系统内，由斯洛伐克共和国政府全权代表办公室实施的个别国家项目，直接影响到罗姆人的就业机会，包括从事公共服务和实施这些项目的人员，并可追踪一体化和包容进程。“包容性政策的监测和评估及其对被边缘化罗姆人社区的影响”国家项目，侧重于全面监测和评估包容政策。根据上一次呼吁作出的决定，题为“支持全面监测、评估和收集侧重罗姆人口社会经济生活条件的包容政策数据系统”，特别针对被边缘化的罗姆人社区，自 2017 年 10 月 23 日开始实施。政府于 2017 年批准了 2016 年最后一次监测报告。根据 2017 年 2 月 22 日政府第 87 号决议，该战略的评估计划于 2019 年 6 月 30 日和 2021 年 6 月 30 日完成。该系统还包含非政府实体全

面参与评估过程的计划，同样，非政府实体也从一开始就参与了筹备过程，并参与战略的实施过程。

75. 在人权领域和消除针对罗姆少数民族的极端主义表现形式方面，对警察人员的教育是内政部 2018 年计划的主要任务之一，也是 2017 年由政府批准的不歧视行动计划的内容之一。政府全权代表办公室在该领域与欧洲委员会罗姆人事务总局和欧安组织民主制度和人权办公室开展合作。

76. 2017 年在科希策市警察职业学校开办了名为“在社区工作的高级警官勤务特殊性”的教育方案。

77. 2017 年 11 月 14 日，内政部长与政府全权代表办公室合作，发布了一项关于解决被社会排斥群体问题工作组的措施。该工作组将在警察副总监的领导下工作，并将内政部和警察部队的关键组织要素与公共行政、欧盟团结援助、罗姆社区融合和社会工作、实施国家项目、经济和物质资源等融合在一起，其目的是在预防和消除仇恨言论和仇恨犯罪方面提供全面的解决办法。政府全权代表办公室的工作目标是，若集中贫困产生负面反应，在冲突局势中推进替代解决方案。

78. 除了实施“2020 年前罗姆人融入社会战略”外，斯洛伐克主教会议(CBS)还设立了一个单独的主教会议协调员职位，协助罗姆牧师的工作，以便有助于消除对任何少数群体的歧视，鼓励和教育罗姆妇女和男性，并毫无区别地参与对所有儿童的教育。斯洛伐克共和国天主教会与被边缘化的罗姆人社区合作，通过传授金融知识、阅读识字、健康和就业方面的教育，帮助他们接受教育并融入社会。牧师在数百个罗姆人口比例较高的教区教会中工作，为罗姆人和斯洛伐克人开展了一系列联合活动(祭拜、研讨会、会议、建立人际网、专家小组)，以帮助消除对罗姆人的负面陈旧定型看法。

#### J. 为罗姆人提供受教育机会(建议 114、125、126、127、128、129、131、132、133、134、135、136、142)

79. 根据反歧视立法确立的教育平等待遇原则，《学校法》规定的平等权利得到保障。在斯洛伐克共和国的学校教育和教育系统中罗姆儿童和学生享有与所有其他儿童和学生相同的保障权利。

80. 修订了《中小学和学校设施融资法》，以确保为被边缘化的罗姆人社区的儿童提供更好的幼儿园教育。2018 年 1 月 1 日起，为儿童的抚养和教育费提供津贴，以部分支付在学校系统内距开始义务教育还差一年仍上幼儿园的儿童，或者其家庭成员中有人接受物质帮助的儿童，其法定监护人可以向学校校长证明这一情况。它扩大了有资格获得幼儿园儿童抚养和教育津贴的申领人类别，法定监护人现在可免捐税以部分支付其开支。该立法的目的是消除在录取这些儿童上幼儿园的审批中遇到的问题。

81. 教科研部在人力资源开发业务方案的基础上通过欧洲社会基金为这一领域提供了重要支持，重点是支持劳动力市场中的教育、就业、社会包容和弱势群体。2016 年 2 月 1 日，人力资源开发业务方案教育优先项目启动了名为“学校向全民开放”国家项目，计划持续 46 个月，划拨的资金为 29,877,073.16 欧元。该项目的主要目的是通过支持包容教育和提高教育工作者和职业工作者的专业能力，确保平等获得优质教育，并改善幼儿园儿童和小学生的学习成果和能力。在

130 所小学订立当地废除种族隔离计划是该项目的重要组成部分。此外，2016 年 12 月 30 日，作为人力资源开发业务方案中教育优先项目的一部分，宣布了一项以需求为重点的呼吁，申请一项无需偿还的财务捐助，名为“小学更成功”，拨出 5000 万欧元供分配。该呼吁旨在通过教学助理、教师队伍和包容性团队(由学校心理医生、特殊教育教师和社会教师组成)的工作，支持小学中的融入。

82. 随着《学校法》修正案的出台，国家对于与抚养有关的咨询和预防机制的监管更加严格。尔后，在 2015-2016 学年，国家学校检查团(SSI)进行了 12 次专项检查，检查学校设施的专业服务标准，提供与教育有关的咨询和预防服务情况。教科研体部根据适用法规收到了学校总监的建议，按照建议该部决定将“爸爸、妈妈和我”这一特殊教学私立教育专业咨询中心在 Uzovské Pekl'any 67 的注册办公室，以及在 Prešov 的外部设施(作为“爸爸、妈妈和我”这一特殊教学私立教育专业咨询中心在 Uzovské Pekl'any 67 的注册办公室的一部分，从 2016 年 5 月 31 日起排除在学校和学校设施网络以外。该部自 2017 年 9 月 1 日起将下列学校和学校设施排除在学校和学校设施网络之外：私立特殊小学，注册地址为 Rokycany 40，以及属于该学校的以下外部设施：Rokycany 46 的外部办公室，作为私立特殊小学的一部分，其注册办公室位于 Rokycany 40，外部办公室位于 Šarišské Michal'any，作为私立特殊小学的一部分，其注册办公室位于 Rokycany 40，外部办公室位于 Žehňa 22。

83. 由于分析诊断系统的改组，自 2017 年 9 月 1 日起通过了《国家教育和地方学校管理法》修正案。在 2018 年 12 月 31 日之前，提供与培养有关的咨询和预防服务的学校设施将继续保留在学校和学校设施网络内。

84. 2016 年，拨出 1,545,037.42 欧元的资金用于执行措施，作为斯洛伐克共和国罗姆人融入战略中在教育领域实施最新行动计划的一部分。同样，政府全权代表办公室的补贴计划为罗姆人教育基金提供了补贴，以加强辅导和指导基金。2017 年批准了一项由政府全权代表办公室实施，题为“促进被边缘化罗姆人社区儿童学前教育”的国家项目提案。

85. 2018 年，罗姆人社区政府全权代表与内政部之间的合作系统包括计划宣布要求获得无需偿还的财政捐助的项目，重点是“向中学生提供奖学金，以提高被边缘化社区成员的教育水平”，尤其是罗姆人。

#### K. 解决罗姆人住宅土地所有权问题(建议 139、140、141)

86. 2017 年，修订了《土地转让、土地所有权结算、土地登记办公室、土地基金和土地社区法》，允许进行简单的土地转用，包括转用原来的农地，并以住房用地或资金的形式为业主提供补偿。司法部关于《关于确定财产一般价值的法令》的修正案，允许确定集中住区的土地价格，其中主要由住宅空间或被社会排斥的人口群体占用。

87. 政府全权代表办公室实施了以解决财产和土地所有权为重点的试点项目。它设法解决在 Čierny Balog、Studienka 和 Tichý Potok 村落建有罗姆人住房的土地所有权问题。此外，斯洛伐克共和国农业和农村发展部、国家森林局和土地基金成立了一个工作组，重点解决土地所有权和土地合法化问题。

88. 自 2017 年以来，已实施了一个名为“促进被边缘化罗姆人社区的土地所有权”项目。该项目帮助市政当局解决被边缘化的罗姆人社区建有集中居民点的土地所有权问题。其目标是支持解决罗姆人定居点中罗姆人住房占地的所有权，侧重改善被边缘化罗姆社区的卫生标准，并有步骤地减少卫生标准极低的非法住房的数量。政府全权代表办公室继续与运输和建设部(运建部)沟通联络，在起草国土规划和建筑部门新的业务守则过程中，制定相关的国土规划和建筑完工后的批准文书。

89. 关于强迫迁离，运建部不了解任何直接威胁边缘化社区成员，尤其是罗姆社区成员家园的建设项目议案，当然更不会有使他们面临失去家园的直接风险。不存在允许建筑物的主要目的是隔离某一人口群体的法律规章。

90. 那些所谓“阻挡罗姆人”的围墙或栅栏并非是政府当局(工程办公室)批准的隔离墙。倘若在完成施工后显示，其存在明显阻止人口群体行使法定权利和自由，从而将该人口群体隔离开的情况，斯洛伐克共和国的法律制度允许受影响的人口群体通过向检方报告，或向民事法庭提出申诉，实行自我保护。因此，受影响的人口群体可以通过法院下令移除这种隔离建筑的判决来申张其权利。

91. 自 2013 年以来，政府全权代表办公室多次启动“自建出租用家庭住房”的试点项目。打造自建房建设体系的目的是让罗姆人更多地参与改造罗姆人定居点，从而降低建筑成本。另一个预期的积极结果是，罗姆人可以学习工作技能，以提高他们的就业能力。这些项目主要涉及属于内政部管辖范围的《补贴法》系统内成为市政财产的公寓，投资用于偿还建筑材料的成本，测试不同的模型以便根据罗姆人参与建造的程度来确定成本的差异。根据测试结果，发现这些家庭住宅的采购价格较低，因为自建劳动力的成本构成了其价值的一部分，而非非采购价格的一部分。根据内政部授权负责的《补贴法》的要求，项目可持续性需达 10 年以及禁止处置的条件已纳入了这些试点项目的规定。

92. 2016 年，属于内政部权限范围的《补贴法》允许政府全权代表办公室着手支持制订过渡性住房系统项目，以帮助社会流动和边缘化罗姆人社区成员的融入。

93. 运建部努力在公众获得方便和负担得起的住房方面为保护和促进人权做出贡献。《国土规划和建筑秩序法》的现行规定，以及属于运建部权限范围的相关法规保证了斯洛伐克共和国在建筑、住房和国家支持所有公民方面做到平等并保护人权。

## L. 移民和庇护政策(建议 145、146)

94. 斯洛伐克共和国在庇护程序中对寻求庇护的未成年人或得到国际保护的未成年人的身份作了核实。若未成年人来自持续存在武装冲突的国家，其申请审查程序包括核实此人是否参与了武装冲突。

95. 根据《庇护法》评估未成年人的脆弱性时，也能确定寻求庇护的未成年人是否参与了武装冲突。内政部在庇护设施中为外国人提供适当的住宿和照顾条件。适当的条件可理解为采取适当措施，防止袭击和暴力，并为人口贩运受害者提供保护。

96. 若寻求庇护者被确定为参与了武装冲突的未成年人，内政部移民局受过专门训练的工作人员将此类未成年人打交道。自 2014 年以来，内政部移民局未审理过任何涉及参与武装冲突的未成年人寻求庇护的案例。

97. 寻求庇护者和获得国际保护的人在斯洛伐克共和国享有各种权利。内政部承担了没有公共医疗保险的寻求庇护者的紧急医疗护理费用。内政部确保为寻求庇护的未成年人中受过虐待、弃置、剥削、酷刑或残忍、不人道或有辱人格待遇的受害者，或遭受过武装冲突的人(依照《庇护法》)，提供适当的医疗照护。获得庇护的人的医疗保健费用由公共医疗保险(依照《健康保险法》)承保。如果外国人获得补充保护但没有公共医疗保险，内政部根据斯洛伐克共和国公共医疗保险(《庇护法》)涵盖的医疗保健范围支付医疗护理费用。

98. 在斯洛伐克共和国，内政部领导下的法律援助中心以及非政府组织从事保护和促进外国人(移民、难民和国际保护申请者)的权利的工作。

#### 四. 对第二轮普遍定期审议过程中所提建议的目前落实情况概述

99. 2017 年 11 月 17 日，斯洛伐克共和国向人权事务高级专员办事处提交了一份文件，题为“在第二轮普遍定期审议中向斯洛伐克共和国所提建议的落实情况”。

#### 五. 自愿保证和承诺

100. 斯洛伐克共和国自 2018 年 1 月 1 日起成为联合国人权理事会的成员。为此，斯洛伐克共和国外交和欧洲事务部与主管部委和机构一道编写了一份题为“在 2018-2020 期间斯洛伐克共和国向人权理事会的自愿保证和承诺”，它由政府 2017 年 4 月 5 日核准。该文件载有斯洛伐克共和国在担任联合国人权理事会成员期间在国家和国际一级作出的自愿保证和承诺。斯洛伐克共和国担任人权理事会成员期间的优先目标是打击一切形式的种族主义和仇外心理，促进儿童权利和促进宗教和信仰自由以及宗教宽容。